

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董事会收到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周莺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周莺女士因个人原因,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职务,辞职后,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该辞职申请自本公告之日起生效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周莺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86,624 股,其离职后所持股份将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应法律、法规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在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,暂由公司非独立董事姚辉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。公司将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。公司董事会对周莺女士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 年 5 月 15 日